2023年韶关市中小学

知识产权教育项目申报指南

1. 申报主体

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联合1所韶关中小学校共同申报。

二、项目任务

1.每个学校开展知识产权师资队伍培育工作，面向师资队伍开展2场以上知识产权相关课程培训。

2.每个学校开设知识产权教育“第二课堂”，各不少于4个学时，各不少于200人次,让青少年学生形成知识产权保护意识，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。

3.每个学校设立专门的知识产权宣传栏，内容更新各不少于2次。

4.组织开展普及知识产权知识的体验教育和社会实践活动。让青少年从小形成尊重知识、崇尚创新、保护知识产权的意识。

三、支持方式及额度：2022年支持项目3项，额度为5万元/项。

四、申报材料

1.《2023年度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市场监督管理-知识产权创造、运用和保护）项目申报书》；

2.机构法人资格证书或营业执照加盖公章的复印件；

3.机构所获荣誉证明；

4.真实性承诺函；

5.其他证明申报条件、申报优势的材料。

# 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公章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.合同管理：项目立项后，市知识产权局与承担单位签署项目合同书，作为项目管理的重要依据。

2.项目验收：项目完成后，项目承担单位应于2个月内申请验收，向市知识产权局报送工作成果，由市知识产权局组织验收通过后，方可结项。